

证券代码：605399

证券简称：晨光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6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出具的《关于变更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工作保荐代表人的函》。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以下简称“首发上市项目”）已于2020年8月发行完毕，国元证券为该首发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机构，国元证券指定黄诚先生和甘宁先生为该首发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具体开展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2年12月31日止。

原保荐代表人甘宁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担任该首发上市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顺利进行，国元证券决定授权孙骏飞先生接替甘宁先生担任该首发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孙骏飞先生的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该首发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黄诚先生和孙骏飞先生，持续督导职责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甘宁先生为公司首发上市项目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晨光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19日

附：孙骏飞先生简历

孙骏飞先生，国元证券投资银行总部资深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保荐代表人，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多年。曾担任内蒙新华（SH.603230）IPO 项目协办人，参与的项目主要包括：新宏泽 IPO（SZ.002836）项目、科顺股份 IPO（SZ.300737）项目、正平股份（SH.603843）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永新股份（SZ.002014）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等，在投行业务方面具有较为丰富的经验。